

司法院 函

地址：100203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
124號
承辦人：李冠聲
電話：02-23618577分機290
電子郵件：aa0312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原大學法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司三字第11405004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2066799_1140500448_1_ATTACH1.pdf、2066799_1140500448_1_ATTACH2.doc、2066799_1140500448_1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院招募114年度暑假期間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工讀生報名簡章1份，請轉知貴系、所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培育優良司法人才，善盡社會責任，特招募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學生（以家庭清寒或遭遇變故者為優先考量僱用），於114年暑假期間赴本院工讀。
- 二、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5日止，歡迎符合資格之學生報名應徵。

正本：臺灣大學法律學院、政治大學法學院、臺北大學法律學院、東吳大學法學院、世新大學法律學系、銘傳大學法學院、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法律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法學院、中原大學法學院、真理大學法律學系、輔仁大學法學院、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、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、中央警察大學法律學系、開南大學法律學系、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玄奘大學法律學系、東海大學法律學院、中興大學法律學系、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靜宜大學法律學系、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學系、嶺東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、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中正大學法學院、成功大學法律學系、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學系、國立高雄大學法學院、高雄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東華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、臺北醫學大學醫療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5/04/24
11:31:00

中原大學



1149006127 114/04/24